**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962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3-09626**

**项目名称：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962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3-0962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256,7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

采购包预算金额：444,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临床检验设备 | 离心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2导联）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4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5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气压波治疗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6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超短波治疗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7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牙椅 | 2.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8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牙椅（种植用）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9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种植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采购包预算金额：1,638,4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2-1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移动式C形臂X线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2-2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 | 2.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2-3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脉搏血氧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2-4 |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 胃肠营养泵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采购包预算金额：3,174,3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3-1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麻醉监护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2 | 其他医疗设备 | 血透透析滤过机（血液透析滤过装置） | 3.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3-3 | 临床检验设备 | 磁敏免疫分析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4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5 | 临床检验设备 | 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6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体表标测心电图检测系统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7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8导联）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8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8导联）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9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全自动血压计（心内）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0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GE-DR机脊柱拼接系统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1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监护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2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全自动血压计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3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便携式）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4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剪切波组织定量超声诊断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5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6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五官科超短波治疗机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7 |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 溶栓称重床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8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简易膀胱扫描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19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男性性功能生物反馈检测仪 | 1.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20 | 医用内窥镜 | 硬性输尿管镜 | 1.00(条)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有效证照）扫描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会计制度情况，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并往前顺推）任意1个月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供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可证明资信证明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文件均需加盖银行印章；③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jygg）、北滘镇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beijiao）及采购代理机构（http://www.gdzczb.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诚德路8号

联系方式：0757-266019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25、526、527单元（住所申报）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吕小姐

电话：0757-81993027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如有最新，以最新的为准。

2）经政府管理部门同意，**包组三：血透透析滤过机（血液透析滤过装置）、硬性输尿管镜**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府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3）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4）说明：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5）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打“▲”号条款（如有）为重要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扣除相应分数，但不做无效处理。

6）项目的核心产品是（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打“△”号为该包组的核心产品）：

包组一：牙椅；

包组二：移动式C形臂X线机；

包组三：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依照投标人投标的核心产品是否属于相同品牌进行认定，多家投标人投标的核心产品属于相同品牌的按照同一品牌投标认定，并按本文件第四章评标有关规定处理。

7）“技术标准与要求”及其附件中的参数要求为最低标准，投标人可提供更优的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组名称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套） | 产品预算  （人民币元） | 各包组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
| 1 | 包组一：  离心机等 | 离心机 | 1 | 25,000.00 | 444,000.00 |
| 2 | 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 1 | 98,000.00 |
| 3 | 心电图机（12导联） | 1 | 20,000.00 |
| 4 | 心电图机 | 1 | 30,000.00 |
| 5 | 气压波治疗机 | 1 | 37,800.00 |
| 6 | 超短波治疗机 | 1 | 33,200.00 |
| 7 | 牙椅 | 2 | 130,000.00 |
| 8 | 牙椅（种植用） | 1 | 50,000.00 |
| 9 | 种植机 | 1 | 20,000.00 |
| 1 | 包组二：  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移动式C形臂X线机 | 1 | 1,020,000.00 | 1,638,400.00 |
| 2 | 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 | 2 | 299,200.00 |
| 3 | 脉搏血氧仪 | 1 | 10,000.00 |
| 4 | 胃肠营养泵 | 1 | 10,000.00 |
| 1 | 包组三：  麻醉监护仪等 | 麻醉监护仪 | 1 | 180,000.00 | 3,174,300.00 |
| 2 | 血透透析滤过机（血液透析滤过装置） | 3 | 804,000.00 |
| 3 | 磁敏免疫分析仪 | 1 | 96,000.00 |
| 4 |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1 | 450,000.00 |
| 5 | 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 1 | 9,000.00 |
| 6 | 体表标测心电图检测系统 | 1 | 9,500.00 |
| 7 | 心电图机（18导联） | 1 | 30,000.00 |
| 8 | 心电图机（18导联） | 1 | 30,000.00 |
| 9 | 全自动血压计（心内） | 1 | 45,000.00 |
| 10 | GE-DR机脊柱拼接系统 | 1 | 90,000.00 |
| 11 | 心电监护仪 | 1 | 40,000.00 |
| 12 | 全自动血压计 | 1 | 20,000.00 |
| 13 | 心电图机（便携式） | 1 | 50,000.00 |
| 14 | 剪切波组织定量超声诊断仪 | 1 | 122,200.00 |
| 15 | 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 1 | 520,000.00 |
| 16 | 五官科超短波治疗机 | 1 | 35,000.00 |
| 17 | 溶栓称重床 | 1 | 70,000.00 |
| 18 | 简易膀胱扫描仪 | 1 | 936,000.00 |
| 19 | 男性性功能生物反馈检测仪 | 1 | 290,000.00 |
| 20 | 硬性输尿管镜 | 1 | 190,000.00 |

采购包1（离心机等）**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佛山市内）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付款方式：（一）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70%,★（二）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采购人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 1.采购人收货证明；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采购人验收部门章）。 （二）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三）开具发票：中标人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四）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 验收要求 | 1期：★验收要求：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3）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5）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中标人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产品资质，如果投标产品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时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1 | 一、其他要求 |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人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
| ★ | 2 | 二、供货要求 |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中标人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三）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中标人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采购人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中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十一）如中标人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
| ★ | 3 | 三、培训要求 | （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科室（采购人办公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中标人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中标金额中。 |
| ★ | 4 | 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中标人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中标人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中标人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采购人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中标人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否则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 | 5 | 五、安装与调试 | （一）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
| ★ | 6 | 六、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 （一）中标人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三）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 ★ | 7 | 七、报价要求 | （一）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投标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三）投标人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须单独列明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均不能超过分项预算单价及各包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中投标总价用作投标报价得分评审。 |
| ★ | 8 | 八、知识产权 | （一）中标人应保证向采购人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采购人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采购人不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中标人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采购人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中标人所有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临床检验设备 | 离心机 | 台 | 1.00 | 25,000.00 | 2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 台 | 1.00 | 98,000.00 | 98,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2导联） | 台 | 1.00 | 20,000.00 | 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 | 台 | 1.00 | 30,000.00 | 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气压波治疗机 | 台 | 1.00 | 37,800.00 | 37,8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超短波治疗机 | 台 | 1.00 | 33,200.00 | 33,2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 7 | △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牙椅 | 台 | 2.00 | 65,000.00 | 1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七 |
| 8 |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牙椅（种植用） | 台 | 1.00 | 50,000.00 | 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八 |
| 9 |  | 口腔设备及器械 | 种植机 | 台 | 1.00 | 20,000.00 | 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九 |

**附表一：离心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最高转速：≥4000r/min；  2、▲容量≥100孔； 3、整机噪音：≤65dB（A）； 4、转速偏差：±2.5%； 5、最大相对离心力：≥3400xg； 6、定时时间： 1～99min59s 7、双锁头自吸门锁；  8、采用可触摸液晶显示终端；  9、具有开盖自动停机功能；  10、可设定自动/手动停机开盖方式；  11、可设定启动计时模式/到达转速计时模式；  12、可设定自由停机模式；  13、采用停机防回荡技术，减速时分离面平整清晰；不会出现二次悬沉现象；  14、可储存≥5组常用离心程序，可设定≥5级梯度离心程序；  15、离心机上盖安装运行指示灯；  16、运行中可随时更改转速、离心力、时间参数，无需停机。 |
|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发光原理：非酶参与的直接化学发光 2、测试速度：≥单机450/H 3、▲第一份结果出来所用时间:≤15分钟 4、样本处理模式包含随机、急诊、批处理。 5、样本位：≥112个，测试过程中可连续装载、替换，急诊优先，自定义急诊位，具自动重测功能。 6、▲采样针：一次性TIP吸头，一吸多注。 7、试剂针：特氟龙涂层，具备自动液面探测、碰撞探测、随量跟踪等功能。 8、试剂位：≥30个，可随时装载、替换试剂。 9、TIP存储器：一次装载至少380个TIP头，连续装载、实时数量显示. 10、反应杯存储器：反应杯单杯设计，一次可装载至少2000个反应杯，支持连续装载，实时数量显示。 11、▲试剂种类：≥150种项目，包含：性腺、甲状腺、肝纤维化、肿瘤标志物、产前筛查、肾功能、代谢、心血管及心肌标志物类、炎症监测、骨代谢（血清甲状旁腺素、降钙素、骨钙素、25-羟基维生素D、总Ⅰ型胶原氨基端延长肽、β-胶原特殊序列）等 12、试剂包装：集成式试剂盒，无需预处理，即开即用。 13、试剂辨别：采用射频识别技术读取试剂盒全部信息。 14、试剂仓具备24小时冷藏功能，工作温度8～12℃，存储温度2～8℃。 15、标准品：每盒试剂自带标准品。 16、定标方式：两点校准定标主曲线。 17、软件功能：标本稀释比例可任意选定，可汇总、存储、查询病人信息。 18、▲联网功能：可以连接医院信息系统（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
| ★ | 2 | 二、**★**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工作站（包含专用电脑） | 1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心电图机（12导联）**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输入方式：浮地及除颤保护； 2、频率响应：0.05Hz～200Hz(-3dB～+0.4dB)； 3、共模抑制比：≥60dB, ≥100dB(开启滤波器)； 4、时间常数：≥3.2s； 5、患者漏电流：≤10µA； 6、定标电压：1mV； 7、灵敏度选择：2.5、5、10、20、40mm/mV，±5%； 8、噪声电平：≤15µVp-p； 9、输入回路电流：≤50nA； 10、输入阻抗：≥50MΩ； 11、采样精度：12bit； 12、采样频率：1000Hz； 13、走纸速度：5mm/s、6.25mm/s、10mm/s、12.5mm/s、25mm/s、50mm/s； 14、记录模式：可以按自动记录格式和自动模式设置记录，自动切换导联，自动测量和分析；可以按节律记录格式和节律模式设置记录，自动测量和分析；可以按记录格式记录，手动切换导联； 15、包含自动12x1、自动6x2+1、自动6x2+1\_H、自动6x2、自动6x2\_H、自动3x4+1、自动3x4+2、节律12行、节律10行、节律8行、节律6行、手动等多种打印模式及格式，可打印RR间期趋势图及直方图，打印波形长度可调整，同时具备定时打印功能； 16、测量参数：心率、P-R间期、P波时限、QRS波群时限、T波时限、Q-T间期、Q-Tc、P电轴、QRS电轴、T电轴、R(V5)幅度、S(V1)幅度、R(V5)+S(V1)幅度等； 17、可同屏显示3、6、12导联心电图波形，以及打印模式、灵敏度、走纸速度、滤波器等状态； 18、具有常规心电图参数自动分析和自动诊断功能，提供心率、P-R间期、P波时限、QRS波群时限、Q-T间期、Q-Tc、P电轴、QRS电轴、T电轴、R(V5)幅度、S(V1)幅度、R(V5)+S(V1)幅度等测量参数及自动诊断结论； 19、最佳直流状态下可待机≥10小时、持续打印时间≥3小时、连续打印≥300份心电图（常用3秒病例）； 20、内置大容量存储器，可存储≥1000份的病历。 |
|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心电图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主要功能：12导联心电图、二阶梯实验、运动后检查、RR间期检查； 2、心电输入：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3、导联选择：自动或手动； 4、输入方式：浮地输入； 5、输入保护：标配导联线内附除颤保护电路； 6、采样率：40kHz，每导联； 7、A/D转换：24bit； 8、输入阻抗：≥100M Ω（10Hz）； 9、耐极化电压：≥±550mV； 10、共模抑制比：≥140dB（AC滤波开启）；≥123dB（AC滤波关闭）； 11、频率响应：0.01Hz ～ 450Hz； 12、标准灵敏度：10mm/mV, 误差≤±5%； 13、时间常数：≥3.2秒； 14、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基线抑制：-20dB，-34dB可选； 19、增益/灵敏度选择：灵敏度选择：1.25、2.5、5、10、20、10/5、自动（AGC）mm/mV ±5%； 20、显示方式：≥7"液晶显示，倾斜角设计，支持显示背景网格； 21、显示分辨率：不低于800×480； 22、显示导联数：同屏12导联，每导联显示时间≥5s； 23、记录器：热敏式点阵输出终端，支持折叠纸打印； 24、打印方式：实时同步或连续12道心电波形，分段打印； 25、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 26、走纸速度：10，12.5，25，50mm/s； 27、无纸检出：记录纸用完后自动停止走纸并报警； 28、操作模式：可自动或手动。自动操作时支持实时或回顾记录，具备自动检测并延长记录心律失常波形，且支持全自动开始记录； 29、冻结记录：支持≥3分钟波形冻结记录模式； 30、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拥有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R-R间期检测，并将R-R趋势测量报告连同心电波形一并给出； 31、自动模式下可以支持10-60s时间的采集，记录，存储，传输； 32、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支持心律失常检测延时打印报告； 33、周期记录模式，记录时间间隔最长可设置为60分钟； 34、手动、自动、节律、R-R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35、外部输入：10mm/0.5V±5%，输入阻抗≥100kΩ； 36、信号输出：0.5V/1mV±5%，输出阻抗≤100Ω，输出短路时不损坏心电图机； 37、其它输出接口：USB/SD； 38、设备内置存储器，存储病800例； 39、网络：标配LAN有线网络接口，支持WIFI网络连接； 40、打印网格：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41、心律失常检测：具备心律失常检测并自动延长记录的功能； 42、安全性：电击防护类型: I类CF型； 43、输入设备：USB接口，网络接口功能，外部输入输出端口，SD卡接口，支持多种格式，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 44、输出设备：可直连输出终端，打印A4尺寸报告； 45、数据通讯方式：ECTP/DICOM； 46、患者信息：自动获取检查列表功能，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47、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4小时。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心电图机主机 | 1台 | | 2 | 热敏纸 | 5本 | | 3 | 导联线 | 1付 | | 4 | 吸咐电极 | 6只 | | 5 | 电极夹 | 4只 | | 6 | 充电电池 | 1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气压波治疗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四腔叠加气囊设计； 2.输入功率：75VA； 3.▲压力设定范围：5kPa～25kPa, 级差1kPa；  4.可同时连接2个肢体护套； 5.输出模式:≥3种 6.充气速度：由设定的压力自动调节 7.▲在最大压力工作状态下，密闭气路10s，内压力损失≤4kPa。 8.定时范围1min～99min连续可调， 9.治疗仪设有应急保护按钮开关  10.配置超静音脚轮，移动方便，无噪音。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上肢气囊 | 2个 | | 2 | 下肢气囊 | 2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六：超短波治疗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适用于对人体进行止痛、解痉、消炎的辅助治疗。 2.输出功率：200W，允许偏差±20%。 3.工作频率：27.12MHz，允许偏差±0.6%。 4.治疗时间：分10、15、20、25、30min五档，允许偏差±10%。 5.工作制：连续工作≥4h。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大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2 | 中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3 | 小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4 | 测试用日光灯管 | 2支 | | 5 | 硅胶输出线 | 2条 | | 6 | 电极布套 | 2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七：牙椅**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牙椅**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  |  | | --- | --- | | **1 牙科椅** | | | 1.1 | 梨形靠背，具有腰部支撑设计。头枕具有颈部支撑和头部固位功能设计。枕架具有儿童和轮椅人士治疗位。 | | 1.2 | 治疗椅椅架：内高支点结构，具有靠背坐垫联动结构设计。 | | 1.3 | 底座、弯板、扶手一体成形工艺，外表面采用汽车烤漆工艺。 | | 1.4 | 右扶手可旋转。 | | 1.5 | 最低椅位≤390mm，最高椅位≥800mm。 | | 1.6 | 靠背俯仰角度：105°-185°，具有休克急救治疗位。 | | ▲1.7 | 配光固化机使用系统。 | | **2 下挂式器械盘** | | | 2.1 | 配至少3条快接式手机管，可从器械盘外部拆卸。 | | ▲2.2 | 可拆卸式器械盘硅胶垫，耐134℃高温高灭菌处理，器械盘尺寸要足够宽大，至少50×30cm | | 2.3 | 触摸式按键板，液晶显示设备工作状态。 | | 2.4 | 具有治疗椅升降俯仰控制按键、设置、复位、急救位、口腔灯、加热、漱口水、冲痰盂等按键，可以为至少三名医生每人设置三种记忆椅位。 | | 2.5 | 气控式器械位挂架，可以135°旋转。 | | 2.6 | 配三用枪一只，枪管可拆卸高温灭菌处理。 | | **3 侧箱** | | | 3.1 | 外置式双过滤网，插拔式安装。 | | 3.2 | 具有纯净水系统，1000ml净水瓶，外置式安装，低水位可见。 | | 3.3 | 具有市政自来水和纯净水转换系统。 | | 3.4 | 具有漱口水自动恒温系统，具有超温安全保护，出水温度40±5℃。 | | **4 痰盂盆** | | | 4.1 | 一体式陶瓷痰盂盆。 | | 4.2 | 插拔式漱口水和冲痰盂水水嘴。 | | 4.3 | 痰盂盆可整体旋转至少180°。 | | **5 副控** | | | 5.1 | 副控支架可旋转至少90°。 | | 5.2 | 副控控制盒至少可135°旋转。 | | 5.3 | 可控制治疗椅运动、记忆椅位、口腔灯、加热、漱口和冲痰水等功能。 | | 5.4 | 配三用枪一只，带热水功能。 | | 5.5 | 铝合金可调节强弱吸手柄，具备强弱吸延时关闭功能。 | | **6 口腔灯** | | | 6.1 | 四孔直射式LED光源。 | | 6.2 | 感应式五档亮度调节。 | | 6.3 | 照度：从小于10000到大于30000Lux可调节。 | | 6.4 | 色温：5000±10%K。 | | 6.5 | 一键拆卸式手柄，可高温灭菌处理。 | | 6.6 | 三关节旋转。 | | ▲6.7 | 灯珠寿命＞30000小时。 | | **7 脚踏开关** | | | 7.1 | 可控制手机、洁牙机等器械的工作，干湿磨和单吹气功能，治疗椅升降俯仰运动以及漱口水和冲痰盂水。 | | **8 医生座椅** | | | 8.1 | 坐垫靠背角度双调节，座椅高度可调节 | | **9 安全保护** | | | 9.1 | 具备机椅互锁、急停保护、误操作保护、升降保护等功能。 | | **10洁牙线路系统** | | | ▲10.1 | 配与使用科室在用洁牙机手柄相匹配的洁牙线路系统 | | **11 管路自动消毒系统** | | | ▲11.1 | 配自动消毒系统，可以自动完成管路消毒，包含漱口出水系统消毒功能。 |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台** | **数量** | | 1 | 电动牙科椅 | 1套 | | 2 | 口腔灯 | 1个 | | 3 | 下挂式器械盘 | 1套 | | 4 | 助手位 | 1套 | | 5 | 三用喷枪 | 2支 | | 6 | 光固化机 | 1个 | | 7 | 普通/快接式高速手机管 | 2根 | | 8 | 普通/快接式低速手机管 | 1根 | | 9 | 强吸手柄 | 1个 | | 10 | 弱吸手柄 | 1个 | | 11 | 陶瓷痰盂盆 | 1个 | | 12 | 漱口水恒温系统 | 1套 | | 13 | 净水瓶供水系统 | 1套 | | 14 | 复合脚踏开关 | 1个 | | 15 | 原厂医生座椅 | 1个 | | 16 | 原厂护士座椅 | 1个 | | 17 | 管路自动消毒系统 | 1套 | | 18 | 普通式高速手机 | 2个 | | 19 | 低速电动马达 | 1个 | | 20 | 低速慢弯手机 | 1个 | | 21 | 低速直手机 | 1个 | | 22 | 内置式洁牙机系统管 | 1根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八：牙椅（种植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  |  |  | | --- | --- | --- | | **1 牙科椅** | | | | 1.1 | 梨形靠背，具有腰部支撑设计。头枕具有颈部支撑和头部固位功能设计。枕架具有儿童和轮椅人士治疗位。 | | | 1.2 | 治疗椅椅架：内高支点结构，具有靠背坐垫联动结构设计。 | | | 1.3 | 底座、弯板、扶手一体成形工艺，外表面采用汽车烤漆工艺。 | | | 1.4 | 右扶手可旋转。 | | | 1.5 | 最低椅位≤390mm，最高椅位≥800mm。 | | | 1.6 | 靠背俯仰角度：105°-185°，具有休克急救治疗位。 | | | **2 移动式种植工作台** | | | | 2.1 | 至少配3条四孔手机管。 | | | 2.2 | 全不锈钢台面可伸缩，预留220V电源插口，方便插接种植机。 | | | ▲2.3 | 不锈钢器械挂架，可旋转90度，工作台要足够宽大至少50×30cm。 | | | 2.4 | 标配三用枪一只，枪管可拆卸高温灭菌处理。 | | | **3 抽吸系统** | | | | 3.1 | ≥2500ml双玻璃储物瓶，可以121℃灭菌处理。 | | | 3.2 | 无油活塞真空泵，极限真空-90Kpa。 | | | 3.3 | 不锈钢抽吸嘴。 | | | **4 痰盂盆及器械盘** | | | | 4.1 | 一体式陶瓷痰盂盆。 | | | 4.2 | 插拔式漱口水和冲痰盂水水嘴。 | | | 4.3 | 痰盂盆可整体旋转至少180°。 | | | ▲4.4 | 配两个不锈钢器械盘，一个配置在牙椅上，一个配置在移动种植工作台上，尺寸≥50×30cm | | | **5 副控** | | | | 5.1 | 副控支架和控制盒都可以旋转至少90°。 | | | 5.2 | 可控制设置、漱口水、冲痰盂、加热、复位等功能。 | | | 5.3 | 可调节强弱吸手柄，通过转换接头，可以转换强弱吸，强弱吸延时关闭。 | | | **6 手术无影灯** | | | | 6.1 | LED灯珠。 | | | 6.2 | 照度：30000-90000lux。  30000-90000lux。 | | | 6.3 | 色温：4000-5500K可调节。 | | | 6.4 | 可拆卸式手柄，手柄可高温灭菌处理。 | | | 6.5 | 三关节旋转。 | | | ▲6.6 | 灯珠寿命：＞30000小时。 | | | **7 脚踏开关** |  | | | 7.1 | 一体式踏板，可控制手机、洁牙机等器械的工作，可控制手机转速。 | | | 7.2 | 可控制治疗椅升降俯仰运动。 | | | 7.3 | 可控制漱口水和冲痰盂水。 | | | 7.4 | 可控制干湿磨和单吹气功能。 | | | **8 医生座椅** | | | | 8.1 | 圆形坐垫，具有手臂支撑设计，扶手可旋转。 | | | 8.2 | 坐垫靠背角度双调节。 | | | 8.3 | 座椅高度可调节。 | | | **9 纯水系统** | | | | ▲9.1 | | 具有市政自来水和纯净水转换系统。 | | ▲9.2 | | 配自动消毒系统，可以自动完成管路消毒，包含漱口出水系统消毒功能。 | | **10洁牙线路系统** | | | | ▲10.1 | 配与使用科室在用洁牙机手柄相匹配的洁牙线路系统 | | | **11安全系统** | | | | 11.1 | 具备安全保护系统：可以互锁、急停、误操作保护、升降等保护功能。 | |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电动牙科椅 | 1套 | | 2 | 无影灯 | 1个 | | 3 | 种植工作台 | 1套 | | 4 | 助手位 | 1套 | | 5 | 电动抽吸系统 | 1套 | | 6 | 三用喷枪 | 1支 | | 7 | 普通/快接式高速手机管 | 2根 | | 8 | 普通/快接式低速手机管 | 1根 | | 9 | 弱吸手柄 | 1个 | | 9 | 强吸手柄 | 1个 | | 10 | 不锈钢器械盘 | 1个 | | 10 | 陶瓷痰盂盆 | 1个 | | 11 | 漱口水恒温系统 | 1套 | | 12 | 净水瓶供水系统 | 1套 | | 13 | 脚踏开关 | 1个 | | 14 | 原厂医生座椅 | 1个 | | 15 | 原厂护士座椅 | 1个 | | 16 | 无油空气压缩机系统 | 1套（一拖三） | | 17 | 管路自动消毒系统 | 1套 | | 18 | 慢速电动马达 | 1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九：种植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种植与外科二合一； 2.种植扭矩数据保存功能，可以导出到其它外部设备，方便记录保存每位患者的种植病例； 3.图形化种植过程选择； 4.内置设定通用参数，无需设置； 5.种植程序可自定义编辑； 6.马达一键自检； 7.自动校准模式； 8.可适配多种转速比机头：16:1/20:1/27:1/1:1/1:2/1:3/1:4.2/1:5/4:1/10:1； 9.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10.多功能无线脚路，无菌操作； 11.LCD彩色显示终端； 12.轴承输出稳定； 13.马达连接器采用金属医用插头； 14.采用静音防水蠕动泵； 15.▲最大功率≥120VA； 16.▲马达转速：300r/min-4000r/min； 17.▲扭矩：5Ncm-80Ncm； 18.供水流量：至少4档可调，最高出水量≥150ml/分钟； 19.▲光源照度≥30000lux。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20:1种植手机 | 2个 | | 2 | 1:4.2拔牙手机 | 2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佛山市内）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付款方式：（一）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70%,★（二）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采购人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 1.采购人收货证明；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采购人验收部门章）。 （二）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三）开具发票：中标人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四）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 验收要求 | 1期：★验收要求：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3）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5）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中标人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产品资质，如果投标产品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时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验收时，须提供放射类设备（移动式C形臂X线机和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的性能验收检测，并出具合法有效的检测合格证明。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1 | 一、其他要求 |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人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
| ★ | 2 | 二、供货要求 |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中标人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三）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中标人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采购人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中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十一）如中标人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
| ★ | 3 | 三、培训要求 | （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科室（采购人办公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中标人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中标金额中。 |
| ★ | 4 | 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中标人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中标人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中标人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采购人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中标人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否则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 | 5 | 五、安装与调试 | （一）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
| ★ | 6 | 六、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 （一）中标人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三）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 ★ | 7 | 七、报价要求 | （一）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投标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三）投标人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须单独列明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均不能超过分项预算单价及各包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中投标总价用作投标报价得分评审。 |
| ★ | 8 | 八、知识产权 | （一）中标人应保证向采购人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采购人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采购人不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中标人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采购人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中标人所有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移动式C形臂X线机 | 台 | 1.00 | 1,020,000.00 | 1,0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 | 台 | 2.00 | 299,200.00 | 598,4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脉搏血氧仪 | 台 | 1.00 | 10,000.00 | 1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 胃肠营养泵 | 台 | 1.00 | 10,000.00 | 1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附表一：移动式C形臂X线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移动式C形臂X线机**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  |  | | --- | --- | | （一） | X射线源部分 | | 1.1 | 逆变器频率：≤40kHz | | ▲1.2 | 球管：旋转阳极双焦点，小焦点≤0.3mm 大焦点≤0.6mm | | 1.3 | 球管热容量≥1.0MHU | | 1.4 | 最大阳极热容：≥70kHU | | 1.5 | 输出电功率：≥5kW | | 1.6 | 最短曝光时间≤ 7ms | | 1.7 | 具有至少3种滤过方式，固有滤过、附加滤过和可变滤过，其中可变滤至少四种可选 | | ▲1.8 | 水平/垂直方向双叶开合控制限束器，且具有束光器虚拟调整技术：可以实现通过软件在无曝光状态下的照射视野调整 | | （二） | X线控制单元 | | ▲2.1 | C臂横轴上设计有触摸屏操控显示，集剂量与运动控制于一体，低剂量可用于儿童。 | | 2.2 | 球管实时热容量显示 | | 2.3 | 具备连续透视、低剂量脉冲透视和程序透视 | | 2.4 | 连续透视/脉冲透视管电压：≥40-120kV（透视、摄影） | | 2.5 | 管电流最大：≥5mA（连续透视）；≥13 mA（脉冲透视） | | 2.6 | 可以预设腹、胸、足、腿、盆骨、肩、头骨、脊椎、手、上肢至少10个部位的程序透视参数 | | 2.7 | 具备自动亮度跟踪功能和透视点片功能 | | ▲2.8 | 操作键盘上有程序快捷键，可一键设定对应参数 | | 2.9 | 最大脉冲频率≥30帧/秒 | | 2.10 | 最小脉冲频率≤0.5 帧/秒 | | 2.11 | 数字点片最大管电流≥90mA | | ▲2.12 | 透视成像时间≤0.6s | | （三） | 探测器、准直器及滤线栅 | | ▲3.1 | 探测器：碘化铯 | | 3.2 | 像素：≤205um；尺寸：9英寸，视野可变，至少可以设置三种视野：9，6，4.5英寸 | | 3.3 | 图像采集矩阵：1024 × 1024 | | 3.4 | 图像采集灰阶：≥16bit | | 3.5 | 矩形准直器 | | 3.6 | 滤线栅密度≥60L/cm | | 3.7 | 滤线栅栅比≤1/8 | | 3.8 | 激光定位系统，一体式支架设计 | | （四） | 数字化图像工作站 | | 4.1 | Linux工业用软件操作系统 | | 4.2 | 配原厂工作站，图像采集处理系统 | | 4.3 | 图像采集存储位数：16bit；图像处理矩阵1K×1K | | ▲4.4 | 硬盘存储200000幅以上（硬盘配置：至少128G固态硬盘+1T机械硬盘，双硬盘配置） | | 4.5 | 具备光盘刻录系统（DVD-R/W）；具备USB端口及存储格式：DICOM&JPG&BMP&TIF&SEQ格式 | | 4.6 | 用末帧冻结（LIH）和脉冲采集两种方式采集图像；连续电影图像采集及回放；回放速率可调整 | | 4.7 | 图像后处理功能：窗宽/窗位调整、图像翻转、缩放、漫游，图像标识 | | 4.8 | 图像处理技术：图像16级动态降噪，ABS自动亮度均衡控制；实现多种方式图像灰度值变换；边缘增强，影像均匀度动态补偿；自动增益控制、自动亮度/对比度调整、kV, mA同步跟踪； | | 4.9 | 图象同屏显示≥16幅 | | 4.10 | 信息管理：登记保存、病历查询、修改、远程查询登记、报表、保存、预览。 | | 4.11 | 显示终端分辨率：≥1280×1024 | | 4.12 | 显示终端最大亮度≥700cd/cm2 | | 4.13 | 显示可视角度≥±170° | | （五） | C 臂机架 | | 5.1 | C臂沿弧滑动： ≥135° | | 5.2 | C臂垂直升降：≥400mm | | 5.3 | C臂水平移动：≥200mm | | 5.4 | 焦屏距：≥1000mm | | ▲5.5 | C臂开口：≥820mm | | 5.6 | C臂水平摆动角度：±12° | | 5.7 | C臂绕水平轴旋转：≥±190° | | 5.8 | 具备自平衡功能，任意位置自由锁定、不滑动 | | ▲5.9 | C形臂在平坦的水泥地面上移动的启动力：≤65N | | 5.10 | C臂整机和工作站同步显示的X线出线预警提示灯 |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组合机头（含高压发生器、X射线球管） | 1套 | | 2 | 高频逆变器 | 1套 | | 3 | 限束器 | 1套 | | 4 | 数字动态平板探测器 | 1套 | | 5 | 激光定位系统 | 1套 | | 6 | 图像采集处理系统（含专用电脑配置、软件、桌椅，以及光盘刻录系统） | 1套 | | 7 | 触摸式X线控制单元 | 1套 | | 8 | ≥19寸专业医用平板显示终端 | 2台 | | 9 | 配原厂移动台车（含隔离变压器） | 1套 | | 10 | 自平衡C臂机架 | 1套 | | 11 | 滤线栅 | 1套 | | 12 | 脚闸、线缆及连接线缆等部件 | 1套 | | 13 | 电子交流稳压器 | 1套 | | 14 | 设备专用UPS断电保护系统 | 1套 | | 15 | 铅屏风 | 1套 | | 16 | 医生及患者铅衣、铅围脖、铅帽 | 各1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一）硬件与技术 1.X射描方式：高、低双能量 锥束型X线扫描 2.▲测量部位：前臂（桡骨+尺骨） 3.X射线扫描时间：≤6.5秒 4.X线管电压：高能≤75KV，低能≤45KV 5.X线管电流：0.25-0.45mA 6.X光探测器：平板面阵CCD探测器 7.X光探测器尺寸：≥90×65mm 8.▲测量人群和参数： 成人（18-100岁）：T值、Z值、BMD、BMC、Area、%百分比、RRF、FRAX等； 9.骨密度测量准确度误差：≤1.00% 10.骨密度测量同日重复性：≤0.6%（质控体模） 11.骨密度测量多日重复性：≤0.8%（质控体模） 12.▲曝光辐射度（1.0米处）：≤1.5μSv/h 13.▲辐射渗漏量：非加载条件下，在球管组件接近表面5cm处，平均空气比释动能率≤0.25μGy/h  14.开机自稳定/自质控系统，系统保护设置 15.测量主机立式弧形外观结构，全封闭铅屏蔽罩 16.双重屏蔽防护（机体、屏蔽罩） 17.三重定位：前臂图形指引定位区域+感应式激光定位器+手臂定位支架 18.高清摄像头CCD监控摆位系统，并自带照明装置 19.可配置同厂超声骨密度、体感肌电电导分析多部位辅助测量 20.配身线扫份证刷卡读取功能/扫码枪功能 （二）图像处理与计算系统 1.高/低能阶多幅图像OK卡高清采集 2.▲神经网络深度学习DL技术和AI图像智能识别算法与软件  3.高低能多幅骨密度图像+多次相互交叉优化匹配计算  4.高性能GPU独立显卡AI高速运算处理  5.提供灰阶与彩色骨骼图像两种或以上格式报告单 （三）临床应用软件包 1.骨密度测量软件包 2.骨密度统计数据库 3.系统SQV体模质控软件及测试软件 4.骨密度数据管理软件包（存储、传输、检索/查询、Worklist、打印） 5.DICOM/PACS/HIS协议接口和升级 6.▲AI成人测量软件（18-100岁） （四）工作站系统 AI影像专用工作站:（四核CPU≥3.2GHZ，RAM≥4GB，HD≥1T，LED≥21英寸）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台** | **数量** | | 1 | 主机 | 1件 | | 1-1 | 双能X射线球管和高压发生器组件 | 1件 | | 1-2 | 双能X射线CCD探测器组件 | 1件 | | 1-3 | 双能X射线成像控制组件 | 1件 | | 2 | 台式系统工作站 | 1台 | | 3 | 骨密度系统分析软件 | 1套 | | 4 | 高清图像采集卡 | 1个 | | 5 | 图像传输多芯屏蔽视频线（2.0米） | 1条 | | 6 | USB信号控制线 | 1条 | | 7 | 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终端 | 1台 | | 8 | 彩色专用输出终端 | 1台 | | 9 | 键盘和鼠标 | 1套 | | 10 | 校准体模 | 1个 | | 13 | 曝光保护手闸 | 1个 | | 14 | 激光定位器 | 1个 | | 15 | 手臂定位支架 | 1个 | | 16 | 铅屏蔽罩 | 1个 | | 17 | 骨密度测量专用工作台车 | 1台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脉搏血氧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适用范围：成人、儿童、婴儿 2、支持连续监护及点测两种工作模式  3、监护信息包括血氧饱和度（SpO2）、脉率（PR） 4、血氧饱和度（SpO2）监测范围：0～100% 5、脉率（PR）监测范围：18～300bpm 6、参数报警上下限可调 7、脉搏强度，有血氧容积波形显示 8、灌注指数（PI）显示： 显示血流灌注指数  9、电池使用时间：碱性电池≥36小时，锂电池≥24小时，关机延迟（自第一次低电量报警后）≥10分钟，具有节电功能：支持自动待机、自动关机 10、▲显示终端≥2.4英寸彩色液晶 11、存储功能：连续监护数据≥96小时，点测数据≥4000条，存储内容应包括病人ID、病人类型、SpO2、PR及测量时间 12、具备报警音提示功能 13、★配置：成人探头一个、儿童探头一个、婴儿探头一个 |
|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胃肠营养泵**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可以通用市面上不同品牌营养管。 2.输注速度容积模式下速度：1ml/h～1200ml/h，步进：1ml/h。连续工作≥96小时 3.预置量设定范围：0～9999ml ，步进：1ml 4.快排速度范围：100ml/h～1200ml/h；步进：100ml/h。有自动和手动两个模式选择 5.▲输注精度：容积模式下经校准后流速允差为±3%； 6.输注模式：容积匀速喂养、预设量匀速喂养、快速喂养模式。 7.报警功能：下端阻塞报警、电池欠压报警、输完报警、开门报警、市电中断报警、电机不转报警、暂停超时报警，超温报警 8.电池性能：持续工作时间大于5h。 9.阻塞报警阀值：下端阻塞报警阀值，设为3档，低：39.9kPa ± 13.3kPa；中：66.5kPa±13.3kPa；高：106.4kPa±13.3kPa。 10.加温模式：外接加温设置，有三个档位可以选择（25-30,30-35,35-40） 11.≥3英寸显示终端实时显示输液状态。 12.外置水银温度计放置仓 13.可以查看以前至少5000条使用数据和报警类型 |
|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佛山市内）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付款方式：（一）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采购人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 1.采购人收货证明；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采购人验收部门章）； 4.有效商检报关证明文件（如果合同设备为进口货物的情况下要求提供）。 （二）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三）开具发票：中标人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四）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 验收要求 | 1期：★验收要求：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3）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5）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中标人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产品资质，如果投标产品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时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1 | 一、其他要求 |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人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
| ★ | 2 | 二、供货要求 |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中标人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三）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中标人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采购人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中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十一）如中标人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
| ★ | 3 | 三、培训要求 | （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科室（采购人办公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中标人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中标金额中。 |
| ★ | 4 | 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中标人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中标人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中标人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采购人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中标人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否则由中标人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 | 5 | 五、安装与调试 | （一）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
| ★ | 6 | 六、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 （一）中标人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三）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 ★ | 7 | 七、报价要求 | （一）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投标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三）投标人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须单独列明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各采购标的的报价均不能超过分项预算单价及各包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中投标总价用作投标报价得分评审。 |
| ★ | 8 | 八、知识产权 | （一）中标人应保证向采购人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采购人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采购人不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中标人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采购人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中标人所有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麻醉监护仪 | 台 | 1.00 | 180,000.00 | 1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医疗设备 | 血透透析滤过机（血液透析滤过装置） | 台 | 3.00 | 268,000.00 | 804,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临床检验设备 | 磁敏免疫分析仪 | 台 | 1.00 | 96,000.00 | 96,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台 | 1.00 | 450,000.00 | 4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临床检验设备 | 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 台 | 1.00 | 9,000.00 | 9,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体表标测心电图检测系统 | 台 | 1.00 | 9,500.00 | 9,5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 7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8导联） | 台 | 1.00 | 30,000.00 | 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七 |
| 8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18导联） | 台 | 1.00 | 30,000.00 | 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八 |
| 9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全自动血压计（心内） | 台 | 1.00 | 45,000.00 | 4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九 |
| 10 |  |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 GE-DR机脊柱拼接系统 | 台 | 1.00 | 90,000.00 | 9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 |
| 11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监护仪 | 台 | 1.00 | 40,000.00 | 4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一 |
| 12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全自动血压计 | 台 | 1.00 | 20,000.00 | 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二 |
| 13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心电图机（便携式） | 台 | 1.00 | 50,000.00 | 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三 |
| 14 |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剪切波组织定量超声诊断仪 | 台 | 1.00 | 122,200.00 | 122,2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四 |
| 15 |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 台 | 1.00 | 520,000.00 | 5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五 |
| 16 |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五官科超短波治疗机 | 台 | 1.00 | 35,000.00 | 3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六 |
| 17 |  |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 溶栓称重床 | 台 | 1.00 | 70,000.00 | 7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七 |
| 18 |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简易膀胱扫描仪 | 台 | 1.00 | 93,600.00 | 93,6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八 |
| 19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男性性功能生物反馈检测仪 | 台 | 1.00 | 290,000.00 | 29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九 |
| 20 |  | 医用内窥镜 | 硬性输尿管镜 | 条 | 1.00 | 190,000.00 | 19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 |

**附表一：麻醉监护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一）功能和结构：  1.液晶显示终端：≥16英寸，同时观察12通道波形，也可以外接显示终端； 2.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体温、IBP、BIS参数的医用电气安全级别，达到CF级。 3.▲标准配置：心电(ECG)、呼吸(RESP)、无创血压(NBP)、血氧饱和度(SpO2)、灌注指数（PI）、脉率(PR)、双体温(TEMP)、双有创压力(IBP) 、主流\旁流呼末二氧化碳(EtCO2) 、脑电双频指数(BIS)。 4.配内置记录仪，可打印波形通道3通道。 5.▲监护的病人类型包括：成人、小儿、新生儿，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更改报警设置并提供对应监测附件； 6.显示界面：提供常规界面、实时动态短趋势、大字体、7/12导联同屏、他床观察、呼吸氧合图OxyCRG等界面； 7.配心电3/5导； 8.具有监护、手术（滤波）和扩展（诊断）等3种以上的滤波模式； 9.心电扫描速度扫描速度 6.25/12.5/25/50 mm/s； 10.具有起搏检测功能，可检出并滤过起搏器信号，避免被记作正常的QRS波群和心率。 11.配心律失常种类至少23种，包括“房颤”等高级分析功能； 12.▲配 QT/QTc 分析功能，显示QT、QTc、ΔQTc和QT-HR测量值，有利于发现尖端扭转型室速、室颤、癫痫、晕厥、猝死等高风险情况； 13.具有12导ST分析功能，ST测量范围：-2.5mV至+2.5mV； 14.提供ST环状图，实时更新，并可显示趋势。 （二）监护参数： 1.血氧监测 (1)▲采用NELLCOR SpO2、FAST SpO2或Masimo SpO2三种金标准血氧技术之一， (2)具有灌注指数（PI）显示，指示外周小动脉充盈状态； (3)血氧脉率范围30-300bpm。 2.无创血压监测 (1)具有收缩压和舒张压的血压差报警功能； (2)NBP测量结束时，提供提示音； (3)具备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3.呼吸监测 (1)常规使用阻抗法进行呼吸监测。 (2)4种呼吸导联可以选择RA-LA、RA-LL、LA-RL、LL-RL。 4.双有创血压监测 (1)测量范围和报警范围：-50mmHg至400mmHg； (2)有创压力可选定压力标识，监护仪使用压力标识的存储设置，如波形颜色、报警设置。 5.呼气末二氧化碳监测 (1)▲配主流/旁流EtCO2模块； (2)旁流技术无需使用集水器或水槽； (3)提供实时二氧化碳曲线描记； 6.脑电双频指数监测 (1)可以捕获脑电图（EEG）信号，从脑电图信号导出若干数值，直观反映对患者意识清醒水平和麻醉深度； (2)提供参数包括：双频指数 (BIS)，信号质量指数 (SQI)，肌电活动 (EMG)，抑制比 (SR)，频谱边缘频率（SEF）等。 （三）系统功能 1.可支持≥160小时趋势图/表、≥2000组报警事件、≥48小时全息波形、≥48小时心律失常数据的存储和回顾 2.具备心率变异分析功能，可对病人心率在一定时间内周期性改变情况进行分析，并对心率变异分析结果进行统计，以图形式显示。 3.具备动态血压分析功能，可自动统计分析24小时内血压变化，自动显示平均血压、白天和夜间平均血压、血压高于正常百分比等参数，并以图形式显示。  4.配通气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药物浓度计算和氧合计算。 5.可通过有线和无线的方式联入中央监护系统，实现监护仪集中管理。 6.具备HL7数据输出，为EMR/HIS提供联网数据。 7.具备VGA输出接口、护士呼叫接口和除颤同步输出和USB接口。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3/5导心电监测功能及附件 | 1套 | | 2 | 血氧饱和度监测功能及附件 | 1套 | | 3 | 无创血压监测功能及附件 | 1套 | | 4 | 双体温测量功能 | 1套 | | 5 | 双有创血压测量功能 | 1套 | | 6 | 主路/旁路呼气末二氧化碳测量功能及附件 | 1套 | | 7 | 双频指数监测功能及附件 | 1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血透透析滤过机（血液透析滤过装置）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显示终端≥15英寸，可旋转彩色液晶显示终端，中文操作系统，360°可视四种颜色报警指示灯。 2.至少支持五种治疗模式：HD、前或后稀释HDF、前或后稀释HF。 3.▲采用双容量平衡腔超滤控制系统，平衡腔需有周期性的压力密闭平衡测试，周期可以10～15分钟一次。 4.▲具备固定及自由设定的钠曲线3种以上。 5.可调超滤曲线4种以上。 6.超滤速率为0～4000ml/h 连续可调，可显示超滤目标、超滤时间、超滤速率、超滤量，精度±1%；可实现零超滤。 7.血泵速度：30～600ml/min（8/12mm），血泵压力范围0到 +1000mmHg。 8.肝素泵0.5～10ml/h可选用多种尺寸的注射器，可设置关泵时间。 9.静脉压力监测范围 -100mmHg～+500mmHg,精确度±7mmHg；动脉压力监测范围 -300mmHg～+300Hg, 精确度±7mmHg。 10.跨膜压监测范围-100～+400mmHg；有跨膜压自动跟踪报警功能。 11.透析液流量0～1000ml/min，调整梯度可以是100 ml/min，透析液压力范围-750～+750 mmHg，钠浓度范围：125～150mmol/L可调。可根据实际的血流量，自动调节透析液流量。 12.▲内置后备电源，断电后可维持15分钟以上血泵、肝素泵、气泡监测、LCD屏幕的正常运转并保存治疗数据。 13.▲置换液生成系统：联机式自产置换液，置换量为1.5～36升/小时（25～600ml/min），精度为±10%，置换液与有效血流量自动匹配，使用小于等于2支透析液过滤器。 14.透析液温度控制在34～39℃，可实时监测及可调，并有超温保护，透析液压力范围-420～+420 mmHg。 15.具备化学消毒和热消毒。消毒脱钙一体化，中间无需任何操作，热消毒时间≤40分钟，短时消毒时间≤20分钟。 16.可设定自动开、关机时间，自动预冲及选择自动消毒程序。 17.▲配透析监测模块（实时 Kt/V），可实时测量并图形显示清除率K值、Kt/V值和血浆钠值，无需任何耗材及血样，非紫外线照射。 18.配碳酸氢钠干粉(支架)与B液吸管，A、B液吸管能整合消毒，无需清洗棒等其他额外消耗品。 19.▲配备紧急按钮，发生低血压时，可自动终止超滤，自动测血压，自动追加置换液，自动监测血容量。 20.▲配透析液滤过装置，并配备原装防尘保护罩，能进行至少 11 次次氯酸钠消毒，有效去除水路中的脂质和蛋白沉积。 21.自动连接测试功能：保证体外循环、肝素注射器、透析液系统连接正确。 22.▲自动管路扭结和凝血警告；治疗开始后自动监测体外循环管路各接口和透析液接口连接正确无泄漏。 23.具备漏液传感器：体外循环或机器内部有泄漏时自动报警。 24.▲可根据实际的血流量，自动设定并根据跨膜压的变化调整置换液速率，自动调节透析液流量。 25.配在线血压监测组件，可间隔性测量血压，也可持续性监测血压，显示范围为收缩压：30mmHg～280mmHg；舒张压：10mmHg～240mmHg；平均动脉压：20mmHg～255 mmHg 26.兼容多种透析液配方，机内可预设记忆3种以上配方。 27.▲交货时需提供设备合法正规的内毒素和电导度检测报告和计量合格证明（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28.▲可以连接医院血透信息管理系统（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电导度表 | 1个 | | 2 | 电路压力表 | 1个 | |
| ★ | 3 | ★若投标人提供进口产品，投标时须提供（投标时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所投进口产品的厂家代理授权文件或者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正式授权文件。  2.所投进口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 4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磁敏免疫分析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测量原理：磁敏免疫法 2、测试时间 ≤15分钟 ▲3、测试项目： 心肌梗死标记物：肌钙蛋白I、肌酸激酶同工酶、肌红蛋白、超敏肌钙蛋白I、新型脂肪酸结合蛋白，其中肌钙蛋白I、肌酸激酶同工酶、肌红蛋白可三项联检， 心力衰竭标记物：N末端脑钠肽前体、肌钙蛋白I，可两项联检 炎症因子标志物：降钙素原、脂蛋白相关磷脂酶A2、超敏C反应蛋白、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白介素IL-6 血栓形成标志物：D-二聚体 ▲4、试剂卡类型 ：多靶标电子生物芯片，一次可完成多项标志物检测，可实现最多五项心标联检（cTnI/Myo/CK-MB／NT-proBNP／D-Dimer）、四项炎症联检（PCT/CRP/SAA/IL-6） 5、测试卡储存：低温保存保质期长达至少10个月；免复温，即取即用；干式测试卡，无需回收废液 6、消耗品除一次性测试卡外无其他消耗品；24小时待机无消耗 7、样本类型：肝素抗凝全血、血浆和血清≥3种标本类型 8、采用机外加样 ▲9、最小样品≤50ul 10、操作界面：仪器自带≥9寸液晶可触摸显示终端； 11、打印功能：内置热敏输出终端，可外接输出终端 12、扫描仪：内置二维码扫描仪，可外接扫描仪 13、数据传输：串口、网络接口、USB口，有线、无线网络链接，能连接LIS、HIS 14、仪器维护：具备仪器自我诊断程序 15、结果存储：主机存储检测数据数量≥10000组 16、质控方式：外部电子模拟器和高、低浓度液体质控两种方式 17、电源：交直流电源，电池连续待机 ≥7小时，连续测量次数≥3 次 18、系统升级：仪器可在有wifi网络环境下自动在线升级。 |
|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用于进行致病菌的鉴定和抗菌药物最低抑菌浓度（MIC）半定量分析。 2、鉴定：采用双岐矩阵及生化酶反应结合显色法；药敏：试验采用比浊法。 3、▲提供临床常见≥500种病原菌，包含肠杆菌、非发酵菌、链球菌（肠球菌）、葡萄球菌（微球菌）、真菌、棒状杆菌、奈瑟氏球菌/嗜血杆菌等。 4、提供临床常见≥200种抗生素。 5、▲仪器可同时容纳≥60个测试卡。 6、仪器开机自检，仪器内自动灌板加样、自动切割封口、自动传送试卡到孵育箱/阅读器、自动恒温培养、自动阅读分析、评价结果及打印报告，自动储存、备份数据资料，自动清理送出用过的试卡，不需使用任何附加试剂、不需做外加试验。 7、软件可实现综合数据统计分析，预置≥20余项临床检测针对细菌抗菌药物的常用统计分析。 8、▲具备专家系统，可提≥20种示天然耐药及特殊耐药表型，如MRSA、MRCNS、ESBL、β-LAC、ICR、HLAR、CRE、CRKPN、CRAB、CRPAE、VRE等修正结果并对药敏结果进行科学注释。 9、专家系统可提示药敏报告中不合理现象以及临床医师用药时要注意的问题等。抗生素优化组合，根据临床实验室标准化协会（CLSI）制定的临床用药标准，将抗菌药物分A、B、C、U、O、Inv组报告药敏结果。 10、▲支持实微生物信息化系统，实现标本信息录入、查询和统计。药敏结果数据支持WHONET、EXCEL软件分析，可导出数据DBF格式直接上报监测网数据。可以进行标本、抗生素、菌株统计。 11、▲仪器可连接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12、配套测试板种类：肠杆菌、非发酵菌、链球菌（肠球菌）、葡萄球菌（微球菌）、真菌、棒状杆菌、奈瑟氏球菌/嗜血杆菌鉴定药敏复合测试板和单药敏板等。 13、肠杆菌板添加厄他培南、亚胺培南、多粘菌素B、阿奇霉素等药物；链球菌板添加多西环素、替加环素、头孢吡肟、头孢呋辛等药物；葡萄球菌板添加替加环素，多西环素，达托霉素等药物；非发酵菌板添加亚胺培南，多西环素，替加环素等药物。 14、配套测试卡孔位：具备≥96孔鉴定药敏测试卡，抗生素浓度常见4-7个浓度梯度。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细菌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软件 | 1套 | | 2 | 专用输出终端 | 1台 | | 3 | 专用数据分析电脑 | 1台 | | 4 | 条码处理器 | 1个 | | 5 | 设备专用稳压电源 | 1个 | | 6 | 设备专用不间断电源 | 1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14英寸彩色液晶可触摸显示终端。 2、裸机重量≤20Kg。 3、外接口包括USB接口，以太网接口，通信接口等。 4、数据传输：可连接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5、储存空间：可储存≥100000条检测结果。 6、打印模式：外接USB输出终端，可自定义打印模板。 7、样本类型：全血、血清、血浆、末梢血、尿液。 8、▲测试速度：≥120T/H。 9、▲通道数：≥25个，支持急诊功能。 10、检测模式：孵育检测 11、校准模式：自动校准。 12、试剂卡识别：条形码自动识别。 13、温度控制系统：具有孵育位恒温加热，提供稳定的检测环境。 14、具有开机自检、断电保护、运行状态实时监控等功能。 15、▲检测方法：时间分辨荧光免疫技术。 16、▲检测时间：3～10分钟内出检测结果。 17、稳定的光电信号通路，光学CV值：＜1% 18、▲联网功能：可以连接医院信息系统（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专用输出终端 | 1台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六：体表标测心电图检测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输入导联：12导联 2.采样频率： 500Hz  3.心电走纸速度12.5、25、50mm/s ； 4.心音走纸速度： 12.5、25、50、100mm/s 5.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6.具有固定增益选择20mm/mV、10mm/mV、5mm/mV，增益准确度为±5% 7.▲心音增益选择：显示、打印时有增益控制的图标，有 10dB/cm、20dB/cm、40dB/cm、 50dB/cm 四档可选 8.▲增益稳定性：设备开机1min以后，每分钟增益变化不应超过0.33%。每档固定增益的1h的总变化不应超过±3% 9. 设备时间基准：12.5 mm/s、25 mm/s、50mm/s（可选）； 10.时间基准准确度：时间基准准确度在 0.2s～2.0s 范围内允许的时间误差不超过± 5%。 11.输入信号（限于幅度和变化率为±5mV 和 125mV/s）被在输 出记录媒介上重建，其重建最大瞬间偏差为期望值的±5%或± 40μV，两者取大者。 12.滞后在基线的两个方向上 15mm 偏离位置上不超过 0.5mm  13.▲低频：在耦合腔输出100dB 声压级工控下，系统低频段40Hz在10档位上幅值不低于 3 格，20Hz、60Hz不低于40Hz幅值的 70%；中频：在耦合腔输出100dB声压级工控下，系统中频段100Hz在10 档位上幅值不低于4格，120Hz不低于100Hz幅值的70%；高频：在耦合腔输出100dB声压级工控下，系统高频段400Hz在20 档位上幅值不低于4格，200Hz、300Hz、600Hz、800Hz不低于400Hz 幅值的70%； 14.支持ECG和PCG的波形电影回放。 15.非正常工作状态的指示：在实时界面中，当处于非正常工作状态时，各相应的导联会处于红色的标记；当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时，各相应的导联会处于黑色的标记 16.具有心电纵向打印、心电横向打印、单导打印、心率变异性打印、心室晚电位打印、心音图打印等功能 17.▲可提供报告：十二导心电图报告（含横向、纵向、单导）、心音图报告、体表标测心电图报告、心功能报告、心率变异性报告、心室晚电位报告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工作站（包含专用电脑） | 1套 | | 2 | 专用彩色输出终端 | 1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七：心电图机（18导联）**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10英寸彩色显示终端。 2.输入方式：浮地及除颤保护  3.患者漏电流：<10 µA  4.输入阻抗：≥2.5 MΩ 5.时间常数：≥3.2 s 6.共模抑制比：>105dB 7.滤波器：工频（AC50/60 Hz）、肌电(25Hz/35 Hz (-3 dB))、基线漂移滤波器 8.时间基准选择（走纸速度）：12.5 mm/s、25 mm/s、50 mm/s，误差±5% 9.增益控制（灵敏度）：5、10、20 mm/mV，增益准确度为±2%，标准灵敏度为10 mm/mV±0.2 mm/mV。 10.记录模式：自动记录、节律记录、手动记录 11.测量参数：心率、PR间期、P时限、QRS时限、T时限、QT/QTc间期、P/QRS/T电轴、R(V5)、S(V1)、R(V5)+S(V1)幅度 12.耐极化电压：±610mV 13.噪声电平：≤12µVp-p 14.最小检测信号：对10Hz、20µV（峰峰值）偏转的正弦信号能检测 15.起搏检测通道：标II 16.输入信号重建准确度：±5% 17.幅度量化：≤5µV/LSB 18.各通道间时间偏差：＜100 µs 19.十八导联同步采集，可选18导联、15导联、12导联、9导联或自定义导联模式 20.同屏显示3、6、12、18导联心电波形，显示心率值、打印模式、灵敏度、走纸速度、滤波器状态、时钟、电量、背景网格、测量参数与解释等信息，并具有导联脱落、导联过载、系统工作状态提示功能。 21.直流状态下可待机10小时、持续打印时间不小于3小时、满足出诊、体检的需要。 22.内置热敏输出终端，支持自动M×N、M×N+1、M×N+2、M×N+3、节律M行、手动等多种打印模式及格式，打印内容包含：时间、走纸速度、灵敏度、定标信号、导联名称、滤波状态、患者信息，可设置打印波形长度、输出测量参数、诊断结论、叠加QRS波形、直方图、趋势图、间隔列表等信息，具备定时打印、心律失常自动触发打印等功能。 23.内置大容量存储器，可存储至少4000份(数据保存时长10秒钟)的病历。 24.历史病历可回顾、查询、修改、传输、打印、导联纠正，也可导出多种电子文件格式（dat、pdf、xml、bmp、jpeg、png等）。 25.支持移动通信网络、无线网络、有线网络，可自动上传病例、自动下载报告并打印。 26.支持外接USB标准键盘、鼠标、扫码器、输出终端，支持身份证阅读器。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台** | **数量** | | 1 | 导联线 | 1根 | | 2 | 肢体夹 | 1套 | | 3 | 胸电极 | 2套 | | 4 | 记录卷纸 | 5卷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八：心电图机（18导联）**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具体设备技术要求详见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七：心电图机（18导联）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台** | **数量** | | 1 | 导联线 | 1根 | | 2 | 肢体夹 | 1套 | | 3 | 胸电极 | 2套 | | 4 | 记录卷纸 | 5卷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九：全自动血压计（心内）**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LCD显示终端可以前后双屏显示。 2.测量方法：脉搏波法 3.测量范围： 压力（0～300）mmHg［(0～40)kPa］；脉率数40次/分～180次/分 4.测量准确度：压力：±2mmHg(±0.267kPa)以内；脉搏：脉率数±2%以内 5.存储容量：≥100组测量数据 6.测量位置：左右臂均可测量 7.压力监测：高精密半导体压力传感器 8.加压：压力泵自动加压方式 9.减压：线性电磁控制阀自动减压系统 10.▲超压保护：压力超过300mmHg时，急速排气保护，急速排气时间不大于10秒； 11.▲肘部位置传感器: 有 (准确定位肱动脉)； 12.臂筒角度调节：臂筒可左右转动约10度； 13.适合臂周：17cm～42cm； 14.输出端口：RS-232/USB两种数据接口方式。 15.抗菌设计：整机及袖套采用抗菌材料 16.语音设置：可开关语音，音量可调节 17.打印装置：全中文热敏打印、自动裁纸 18.压力单位： mmHg和kPa两种模式互选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原厂桌椅 | 1套 | | 2 | 打印纸 | 10卷 | | 3 | 备用袖套 | 1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GE-DR机脊柱拼接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铅标尺最小刻度间隔≤0.5cm 2.铅标尺移动范围：0-60cm 3.安全带最长拉伸长度≥120cm 4.安全带波妞旋转角度：0-35° 5.二级增高台阶：18+18cm 6.定位表小表调整距离：36-42cm 7.定位标大标调整距离：0-56cm 8.X射线有效影像区域：190×55cm  9.最大承重：≥220KG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底座 | 1个 | | 2 | 增高台阶 | 1个 | | 3 | 扶手 | 2套 | | 4 | 安全带盒 | 3套 | | 5 | 透明背板 | 1套 | | 6 | 铅标尺 | 1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一：心电监护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2.转运监护仪，满足救护车使用； 3.▲≤5英寸彩色可触摸显示终端； 4.IP44防尘防水，易清洁和适用医院内外不同临床救治环境； 5.坚固耐用，至少抗1.2米6面跌落，满足转运过程中的复杂临床救治环境； 6.整机无风扇设计； 7.内置锂电池供电，支持≥5小时的持续监测； 8.内置DC电源接口，可以进行车载充电； 9.支持3/5导心电，阻抗呼吸，血氧、无创血压和双通道体温； 10.转运监护仪支持插入床旁监护仪插槽作为参数模块使用，即插即用； 11.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2通道心电波形，能抗干扰； 12.心率测量范围：成人15-300bpm，小儿/新生儿15-350bpm； 13.波速提供50mm/s，25mm/s、12.5mm/s、6.25mm/s可选； 14.滤波模式提供诊断模式（0.05 -150Hz），监护模式（0.5 -40Hz），ST模式（0.05 - 40Hz），手术模式（1-20Hz）； 15.提供至少25种心律失常事件的分析； 16.提供ST段分析，提供显示和存储ST值和每个ST的模板； 17.具有QT/QTc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 18.▲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 19.提供双通道体温测量，提供两通道体温测量差值显示； 20.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无创血压测量模式； 21.▲≥120小时趋势表、趋势图回顾； 22.▲≥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23.≥1000条NIBP测量结果回顾； 24.▲≥48小时全息波形回顾。全息波形至少能存储所有测量值，以及至少3道波形。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主机 | 1台 | | 2 | 电源线 | 1根 | | 3 | 5导心电导联线 | 1套 | | 4 | 心电电极 | 1套 | | 5 | 血氧主电缆 | 1根 | | 6 | 成人/儿童血氧探头 | 各1套 | | 7 | 无创血压导气管 | 1根 | | 8 | 成人/儿童血压袖套 | 各1套 | | 9 | 手柄 | 1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二：全自动血压计**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测量原理：示波法 2.测量位置：左右臂均可  3.适应臂周范围 ：17～42cm  4.测量范围：血压量程：0～299mmHg；脉博数：40～180次/分 5.▲手臂伸入检测功能：手臂伸入臂筒时，感知测量开始，启动语音引导 6.测量精度 7.压力显示精度：±3mmHg（±0.4KPa）； 8.脉搏测量精度：±2%或±2次/分（取最大者） 9.肘部位置传感器：电子肘部位置传感器，并有图标提示手臂放置位置是否正 10.臂筒角度调节：自动上下浮动式臂筒（臂筒可根据测量者的坐姿高度自动上下调节≥10度） 11.▲平均测量模式 ：可进行2-3次的测量，并自动得出平均值 12.二维码打印：测量结果可以二维码形式打印出来 13.打印装置：热敏式输出终端、多种打印模式可选并打印显示干扰波形图 14.ID功能：可连接扫描枪或身份证读卡器 15.抗菌设计对应：外壳：抗菌树脂 袖带：抗菌布套 16.▲臂筒组件交换功能：臂筒可自主拆卸更换，并具备自检自校功能。 17.语音功能：测量全程语音提示，测量结束播报测量结果 18.用户教育：根据测量结果，显示提示信息 19.通信数据输出：USB数据传输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原厂桌椅 | 一套 | | 2 | 打印纸 | 10卷 | | 3 | 备用袖套 | 一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三：心电图机（便携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主要功能：12导联心电图、二阶梯实验、运动后检查、RR间期检查。 2、心电输入：12导联同步采集。 3、导联选择：自动或手动。 4、输入方式：浮地输入。 5、输入保护：标配导联线内附除颤保护电路。 6、▲采样率：16000 Hz；起搏采样率80000HZ。 7、模数转换精度: ≤1.25 μV。 8、输入阻抗：≥50MΩ。 9、耐极化电压：≥±550mV。 10、共模抑制比：≥105dB。 11、频率响应：0.05Hz-150Hz（+0.4/-3 dB）。 12、标准灵敏度：10mm/mV, 误差≤±5%。 13、时间常数：≥3.2秒。 14、滤波器：低通滤波、肌电滤波、交流滤波、基线抑制滤波。 15、低通滤波：75Hz, 100Hz, 150Hz等。 16、肌电滤波：25Hz/35Hz。 17、交流滤波：50Hz或60Hz。 18、基线抑制：-20dB，-34dB可选。 19、增益/灵敏度选择：5，10，20mm/mV，手动或自动。 20、不正常状态检测：电极脱落报警，高频噪声过高报警等。 21、电极脱落：液晶显示终端显示脱落部位。 22、键盘输入：全键盘设计，支持中文拼音输入姓名、年龄、性别、身高等患者信息。 23、显示方式：≥7英寸液晶显示。 24、显示分辨率：不低于800×480。 25、显示导联数：同屏12导联，每导联显示时间≥5s。 26、支持右胸后壁导联独立分析及18导联ST-Map电压图显示。 27、记录器：内置高分辨率热线阵打印。 28、走纸速度：10，12.5，25，50mm/s。 29、无纸检出：记录纸用完后自动停止走纸并报警。 30、电极噪声标记：双模式（屏幕，报告）提示，点划线热敏标记打印。 31、模拟信号打印：可打印心音脉波放大器等外部机器的模拟信号。 32、网络数据打印：支持访问外部文件服务器，本机热敏打印服务器报告。 33、操作模式：可自动或手动。自动操作时支持实时或回顾记录，具备自动检测并延长记录心律失常波形，且支持全自动开始记录，记录波形10-24秒可调。 34、▲冻结记录：支持≥3分钟波形冻结记录模式。 35、测量分析：支持区分性别年龄特异性算法，支持超过40种心电相关参数自动测量。 36、自动测量参数：包括心率、PR间期、QT/QTc、P/QRS/T电轴、RV5/SV1电压等值。 37、▲自动分析结果：ECG分析程序：全球标准的ECAPS 12C智能自动分析算法程序，可分析至少长达10分钟的12导联心电波形，并具有最适合亚洲人的心电分析数据库，分析算法至少有5种判断类型和241种病倒分析；分析结果支持中英文切换。5大类240种以上分析结论支持；支持右胸后壁导联独立分析；支持18导联ST-Map电压图分析输出。分析结果支持中文或英文切换（可包含原因说明）显示和打印语言可分别设置，支持两版本明尼苏达码表示。 38、外部输入：10mm/0.5V±5%，输入阻抗≥100kΩ。 39、信号输出：0.5V/1mV±5%，输出阻抗≤100Ω，输出短路时不损坏心电图机。 40、其它输出接口：USB/SD。 41、▲存储和传输：内置≥400份心电图，扩展支持≥3000份以上SD卡存储。 42、网络：标配LAN有线网络接口，支持WIFI网络连接。 43、提示音：QRS同步或热笔拟笔音。 44、打印网格：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45、心律失常检测：具备心律失常检测并自动延长记录的功能。 46、QTc算法：至少4种可选。 47、重量：≤2.3Kg。 48、安全性：电击防护类型: I类CF型。 49、直流：长效可充电电池，充满电可连续工作240分钟以上。 50、输入设备：可连接条码枪、读卡器。 51、输出设备：可直连输出终端，打印A4尺寸报告。 52、数据通讯方式：ECTP/DICOM。 53、患者信息：自动获取检查列表功能。 54、测量模式：成人、儿童、新生儿。 55、▲数据可以跟医院在用体检系统兼容共享。（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56、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心电图机主机 | 1台 | | 2 | 热敏纸 | 1本 | | 3 | 导联线 | 1付 | | 4 | 吸咐电极 | 6只 | | 5 | 电极夹 | 4只 | | 6 | 充电电池 | 1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四：剪切波组织定量超声诊断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一）设备用途  1.检测和评估肝纤维化程度：利用瞬时弹性成像技术与剪切波安全无创的特点，每次检测显示量化的肝脏硬度值，以定量评估肝纤维化程度。广泛应用于慢性肝病纤维化程度的确认，肝病治疗效果的评估，治疗过程监控，肝硬化并发症的预测以及健康人群的肝纤维化筛查。 2.▲检测和评估肝脏脂肪变程度：用于肝脏声衰减参数检测，辅助肝脏脂肪变程度诊断。 3.超声诊断功能：集成影像功能，用于人体腹部、盆腔脏器的超声诊断。使用独立的二维影像探头进行二维成像，可以实现肝脏组织的形态结构检查。 （二）技术要求  1.一般要求  (1)原理：利用瞬时弹性成像技术来评估肝脏的硬度；利用超声衰减理论来评估肝组织的脂肪变数值 (2)设备形式：可移动一体化 (3) 探头组成方式：影像引导探头与纤维扫描探头连接同一台主机及控制中心 (4)探头剪切波触动方式 脚踏开关触发探头剪切波发射 2.主机  (1)控制平台：高速处理及控制平台 (2)显示终端≥18"高分辨率宽屏液晶显示终端；分辨率≥1440×900 (3)自由臂 左右旋转≥90º；上下俯仰≥15º (4)信号端口：USB≥4个，网口，脚踏开关接口 (5)DICOM接口：DICOM3.0标准图像和患者信息传输 (6)专用人机交互控制面板：用于人机交互功能操作，人性化功能分区 (7)影像引导功能：超声影像模块 (8)纤维扫描功能：数字化肝纤维诊断模块 (9)穿刺引导 支持穿刺引导，具有穿刺线校正功能 (10)大容量内存≥4G；存储容量 ≥1T 3.系统软件  (1)二维影像功能：二维超声影像功能评估肝脏组织形态变化；可用于人体腹部、盆腔脏器的超声诊断。 (2)图像放大功能：可局部放大 (3)回放文件播放：具有回放文件播放功能 (4)显示模式：A/M/E；B、B/B、4B、B/M、M、PWD (5)具备患者信息数据库 (6)图像存储功能：快速存储至本地硬盘；可以通过USB接口快速存储至外接存储器 (7)可以连接黑白和彩色输出终端快速打印 (8)▲实现信息传输编辑软件与医院信息系统的对接 (9)信息接口对接软件模块：可选配DICOM网络接口-协议数据对接 (10)具有远程功能，能够实现远程对设备状况进行检测、维护、升级等 4.影像探头  (1)影像探头数量 ≥1个 (2)影像探头类型：腹部影像探头 (3)声工作频率 2.0MHz--5.0MHz  (4)侧向分辨率 3.5MHz：≤3mm（深度≤80mm）；≤4mm（80mm＜深度≤130mm）  (5)轴向分辨率 3.5MHz：≤2mm（深度≤80mm）  (6)盲区≤7mm (7)检测深度（3.5MHz）：≥140mm 5.纤维扫描探头：适用于全人群，仅一个探头即可适用于儿童、普通人群和肥胖人群。 (1)纤维扫描探头数量 ≥1个 (2)纤维化探头超声波频率 需宽频波，频率范围1.5MHz-6.0MHz (3)▲探头前端直径 ≤8mm (4)探头中心频率 2.5MHz  (5)▲探头频率自适应调节：自动检测皮肤表面到肝脏包膜的距离，并自动调节探头传感器频率 (6)剪切波频率：50 Hz (7)取样体积≥6cm³ 6.硬度测量  (1)▲纤维化探头测量深度范围 15mm-85mm (2)▲纤维化探头硬度检测范围 1kPa-80kPa (3)硬度测量误差 ≤0.5kPa 7.脂肪衰减参数测量  (1)脂肪衰减参数检测范围 90dB/m-450dB/m (2)脂肪衰减参数测量误差 ≤5dB/m 8.纤维扫描功能  (1)肝脏定位：超声影像引导检查者精确定位肝区，避开肝脏大血管、囊肿等，选择最佳位置； (2)肝脏自动识别功能：通过色带颜色提示肝脏位置，辅助探头定位。 (3)压力指示窗口实时监测探头承受压力范围并具有压力过载自动提示并停止检测功能 (4)量化分析：软件自动分析测量结果 (5)显示值：患者信息、中位数、硬度值、IQR、成功率、测量次数、脂肪衰减参数值等 (6)弹性图：弹性结果图显示测量深度及时间 (7)结果量化功能：以 kPa 为单位的硬度单位量化显示每次检测的肝脏硬度值以及通过内部运算得出的中位数。 (8)无需操作，自动保存病例，形成图形、数字报告，病例导出以Excel格式导出病例全部信息，支持软件升级，支持按要求筛选病例功能；单个病例支持以PDF格式导出病例全部信息。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主机 | 1台 | | 2 | 显示终端 | 1个 | | 3 | 诊断系统软件 | 1套 | | 4 | 电脑工作站（包含彩色输出终端、专用电脑及桌椅） | 1套 | | 5 | 纤维扫描探头 | 1个 | | 6 | 影像探头 | 1个 | | 7 | 脚踏开关 | 1个 | | 8 | 可移动推车 | 1台 | | 9 | 操作床 | 1张 | | 10 | 医生椅 | 1张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五：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电生理精准治疗系统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电刺激通道数量≥4个，可同时输出≥2种机理治疗，同时治疗8个部位，可同时对同一病人多个部位进行治疗或多位病人同时进行治。 2.▲预置治疗程序数量≥7个，软件预置治疗程序数量≥25个，疾病治疗方案数量≥105个，电生理精准治疗方案≥800个。 3.电生理治疗：包含≥5大类、≥28小类等不同组织的电生理参数≥1600个。 4.可同时实现2类治疗方案、12种以上治疗参数同步协同输出，以实现疾病推荐参数治疗和通过可视化精准诊断参数治疗。 5.刺激电流（幅度）/通道：0-99.5mA（负载电阻1000Ω）在1000Ω的负载电阻下，各通道的输出电流范围为0-99.5mA。在此范围内，可以每一增量为0.5mA断续调节。 6.输出电流类型：双相脉冲电流。 7.脉冲频率：1-400Hz。 8.脉冲宽度：50-1000uS。 9.电生理治疗参数组合≥552个。 10.每个方案包含多个阶段，每个阶段电流可独立设置。 11.电流幅度变化：延迟时间0-120s；上升时间0-10s；平台时间0-30s；下降时间0-10s；休息时间0-30s。 12.治疗时间定时范围为1-60分钟，可以每一增量为1min断续调节。治疗结束后5分钟内，无任何按键操作，自动关机。 13.设备可移动，可供床边或移动使用。 台车静音方向轮支持360度旋转，支持固定位置锁定。 14.▲和可视化电生理精准诊断系统相匹配，诊断参数和治疗参数相对应，依据可视化精准诊断系统诊断出精准电生理参数实现精准、个体化治疗。 15.配套应用软件可实现电刺激强度双通道单独或联合条件。 16.配套应用软件具有体表电极贴法操作示意图、自我评估调查表、治疗日志回放等功能。 17.电生理项目系统软件≥20种：具有勃起功能问卷软件、男性生殖与优生问卷软件、男性性功能问卷软件、前列腺症状问卷软件、早泄问卷软件、睾丸疼痛问卷软件、尿失禁问卷软件、慢性盆腔疼痛问卷软件、焦虑筛查问卷软件、睡眠质量问卷软件、心理健康初筛问卷软件、更年期综合征问卷软件、盆底脱垂问卷软件、腹直肌分离问卷软件、家庭健康问卷软件、男科问卷软件、男科医师助手预测问卷软件、盆底问卷软件、围手术期健康调查问卷软件、围手术期问卷软件、项目教程软件、女性生殖与优生问卷软件、女性性功能问卷软件、痛经问卷软件等。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主机 | 2台 | | 2 | 工作站（包含专用电脑、专用电脑桌椅） | 1套 | | 3 | 应用软件 | 2套 | | 4 | 台车 | 1台 | | 5 | 配套使用平板电脑 | 2台 | | 6 | 电极片 | 60包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六：五官科超短波治疗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本电疗机适用于对人体进行止痛、解痉、消炎、五官各部位的辅助治疗。 2.输出功率：50W，允许偏差±20%。 3.工作频率：27.12MHz，允许偏差±0.6%。 4.治疗时间：分10、15、20、25、30min五档，允许偏差±10%。 5.工作制：连续工作≥4h。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大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2 | 中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3 | 小号硅橡胶电极板 | 1对 | | 4 | 测试用日光灯管 | 2支 | | 5 | 硅胶输出线 | 2条 | | 6 | 电极布套 | 2套 | | 7 | 治疗臂 | 2支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七：溶栓称重床**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床体可载重≥240kg；背板动态载重≥170kg。 2.▲背部调节高度：0°-75°±5° 腿部调节高度：0°-45°±5° 调节床面整体升降：560-860mm， 整床前后倾斜：0-12°±2° 整床左右侧翻15°±2° 3.▲具备称重功能、手动背部CPR（心脏复苏位）功能、电动CPR、腹部减压功能、床板透X光拍片等功能，配设备专用不间断电源，断电后可以连续使用至少120分钟。 4.床板采用高透明亚克力板，具有高透光度、耐高温、耐酸碱腐蚀、抗老化、长期接触无毒无害的特性，床板下设X光拍片暗盒导轨，方便暗盒调整位置；背部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 5.整床升降采用立柱电机，低噪音，与EMI电磁波具有兼容性，不漏电，抗电磁、不干扰呼吸机、心电监护等设备工作，扭力最大可达6000N。 6.护理床床头尾板采用塑料一体成型；护理床床头尾板表面平顺易清洁；护理床床头尾板抗至少150KG冲击。 7.全包围护栏，结构采用四片式分段，采用PP塑料材质；带阻尼缓冲功能，并可以承受正向50kg异物撞击至少10次。 8.配置≥7寸触摸式操作器，触摸式按键。 9.▲病床带称重系统，在操作屏上实时显示病人体重，可储存数据。 10.脚轮≥5寸双面中控脚轮，内置全封闭自润滑轴承，防水、防异物卷入。中控刹车系统具有两侧刹车开关功能。 11.四个点滴架插座，孔径≥19mm，由金属材质冲压成型，固定焊接；另配四个可360°旋转引流袋挂钩，也可用于放置输液架。 12.不锈钢输液架，直径≥19mm。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床头尾板 | 1付 | | 2 | 全包围护栏 | 4个 | | 3 | 不锈钢输液架 | 1支 | | 4 | 病历卡 | 1个 | | 5 | 引流钩 | 4个 | | 6 | 床垫 | 1张 | | 7 | 床头柜 | 1个 | | 8 | 移动餐桌 | 1个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八：简易膀胱扫描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显示终端≥8英寸 2.▲侧向分辨力：≥3mm（深度≤80mm） 3.▲轴向分辨力：≥2mm（深度≤80mm） 4.探测深度≥160 mm 5.摆动角度≥120度 6.转动角度≥180度 7.扫描方式：具备专家模式、简易模式 8.扫描时间：小于5s的时间可以扫描12幅图 9.实时显示膀胱图像及位置，自动扫描和计算，自动显示测量数据结果，并显示最大值 10.测量范围：0ml-999 ml 11.精确度：0ml≤V≤999ml,±15% 15ml 12.可以选择成人和儿童 13.▲具备体膜自动校准，无需人工判断准确度 14.具备组织谐波成像功能 15.具备上位机软件，并能进行数据管理，打印A4报告 16.具备扫描图像实时绿色沟边，并有自动判定位置的中心指示线 17.具备扫描智能定位功能 18.多人多次存储，≥1200幅图片；可导出到U盘和计算机 19.双电源内部供电；内置电池供电，外接电源，直流电、电池使用时间≥3小时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探头 | 1个 | | 2 | 电池 | 1个 | | 3 | 耦合剂 | 2支 | | 4 | 打印纸 | 5卷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九：男性性功能生物反馈检测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临床应用：性心理测评与诊断，利用国际通用的性心理测评问卷，了解患者性活动时的各种真实表现，评估出性功能障碍的程度及病因，为制定出有效的治疗方案提供参考。 2.台式机型，控制方式：计算机控制，工作方式：手动操作。 3.最大输入功率：50VA。 4.大气压力为：700 hPa～1060 hPa。治疗仪应远离强磁场干扰的环境工作，避免阳光直接照射。 5.▲电阻式传感器电阻值变化量ΔR≥100KΩ； 6.▲电阻式传感器周长的变化量ΔL≥20mm； 7.连续记录时间不小于8小时； 8.可记录男性在睡眠过程中勃起变化的曲线：在睡眠状态下，连续记录阴茎勃起次数、持续时间、峰值等指标，并能连接主机自动生成相应图表以协助临床医生确定患者勃起障碍的类型。 9.设备自动计算数据。 |
| ★ | 2 | **二、**★**设备配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主机 | 1套 | | 2 | 输出终端 | 1台 | | 3 | 记录盒 | 2个 | | 4 | 电池 | 4个 | | 5 | 勃起检测电极 | 10套 | |
| ★ | 3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硬性输尿管镜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技术详细需求： 1.▲头端≤6.5Fr.，镜身外径7Fr.～10Fr.； 2.斜目镜，视向角≥6°； 3.视场角≥75°； 4.工作长度≥425cm； 5.内置光纤，两侧灌注通道，工作通道≥4.8Fr.； 6.可高温高压消毒； 7.器械适配器有单通道和双通道可选； 8.配原厂消毒盒。 |
| ★ | 2 | 二、**★**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 | **数量** | | 1 | 镜子 | 1条 | | 2 | 器械适配器 | 1个 | | 3 | 密封帽 | 10个 | | 4 | 消毒盒 | 1个 | | 5 | 阀门 | 1个 | |
| ★ | 3 | ★若投标人提供进口产品，投标时须提供（投标时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所投进口产品的厂家代理授权文件或者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正式授权文件。  2.所投进口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 4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2.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否则依法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3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采购包3：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3：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1家  采购包2：1家  采购包3：1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采购包2：1家  采购包3：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采购包3：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兼投不兼中：1）投标人可投标一个采购包，也可同时投标多个采购包，但只能中标一个采购包，即兼投不兼中，已成为其中一采购包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不再参加下一采购包的评审。 2）每个中标人均为全类型供货。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采购包号由小到大的顺序评审，获得前面任意1个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如参加后面采购包的投标，将不能通过后面采购包的符合性审查。本项目的评审顺序按照采购包号从小到大排序，即首先评审采购包1、然后评审采购包2。本项目评审结束后，如个别采购包出现改变排序或者重新评审或重新招标等改变中标结果的情形，其他采购包的排序和评审结果均不作任何调整，且其他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不再参与个别采购包的重新评审或重新招标、不具有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各包组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一，若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须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意见”和“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根据投标人的说明作相应处理。  二，请供应商特别注意，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行为均属于违法行为，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采购包2：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采购包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jygg）、北滘镇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beijiao）及采购代理机构（http://www.gdzczb.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jygg）、北滘镇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beijiao）及采购代理机构（http://www.gdzczb.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电话：0757-81993027

传真：/

邮箱：gdzczb@126.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25、526、527单元（住所申报）

邮编：528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科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大楼3楼

电 话：0757-22831619、2283186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离心机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离心机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有效证照）扫描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财务会计制度情况，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并往前顺推）任意1个月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供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可证明资信证明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文件均需加盖银行印章；③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特定资格要求 |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
| 10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有效证照）扫描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财务会计制度情况，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并往前顺推）任意1个月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供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可证明资信证明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文件均需加盖银行印章；③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特定资格要求 |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
| 10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有效证照）扫描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财务会计制度情况，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并往前顺推）任意1个月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供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可证明资信证明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文件均需加盖银行印章；③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特定资格要求 |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
| 10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工业。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离心机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有效性 |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单价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分项预算单价及分项预算总价及最高限价的。 |
| 4 | 带★号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参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及《商务条件响应表》）。 |
| 5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其他 | 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被视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有效性 |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单价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分项预算单价及分项预算总价及最高限价的。 |
| 4 | 带★号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参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及《商务条件响应表》）。 |
| 5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其他 | 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被视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
| 7 | 是否获得其他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 | 已获得任一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将不再参与余下采购包的评审且不具有余下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依此类推。 |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有效性 |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单价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分项预算单价及分项预算总价及最高限价的。 |
| 4 | 带★号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参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及《商务条件响应表》）。 |
| 5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其他 | 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被视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
| 7 | 是否获得其他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 | 已获得任一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将不再参与余下采购包的评审且不具有余下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依此类推。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离心机等):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带“▲”条款响应情况 (24.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带“▲”号技术条款（共24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带“▲”号条款的，得24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1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非“▲” 条款响应情况 (18.6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1（离心机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非“▲”号技术条款（共186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非“▲”号条款的，得18.6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0.1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操作性和维护便捷性评价 (8.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5.0;8.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对投标设备的操作便捷性和维护方便性进行评审：1、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详细，维护保养方便，得8分； 2、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较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较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较详细，维护较方便的，得5分； 3、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基本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操作繁琐困难，维护不方便的，得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后续使用成本 (8.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5.0;8.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后续使用成本说明、使用寿命证明材料等资料，对产品的使用寿命长短、延保费用、服务收费等后续使用成本情况进行评审： 1、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且延保费用低及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便宜，得8分； 2、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较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或延保费用较低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便宜，得5分； 3、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简单，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下或延保费用高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高，得2分； 4、其他情况不得分。 |
| 政策功能情况（节能产品、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1.4分) | 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投标产品满足得0.7分，最高1.4分。无得0分。【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以上两个认证的，不重复计算】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 (5.0分) | 根据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须同时提供（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及（2）合同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验收和保修细则、应急预案），质保期及保修期后维护服务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具体详细、科学、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长且质保期后能提供贴合用户需求、全面的维护服务的，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详细、较科学、基本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长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较贴近用户需求、较全面的，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不够科学、不够合理、不够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短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不贴近用户需求、不全面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带“▲”条款响应情况 (36.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带“▲”号技术条款（共18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带“▲”号条款的，得36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2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非“▲” 条款响应情况 (13.5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2（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非“▲”号技术条款（共90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非“▲”号条款的，得13.5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0.15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操作性和维护便捷性评价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对投标设备的操作便捷性和维护方便性进行评审： 1、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详细，维护保养方便，得5分； 2、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较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较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较详细，维护较方便的，得3分； 3、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基本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操作繁琐困难，维护不方便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后续使用成本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4.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后续使用成本说明、使用寿命证明材料等资料，对产品的使用寿命长短、延保费用、服务收费等后续使用成本情况进行评审： 1、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且延保费用低及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便宜，得4分； 2、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较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或延保费用较低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便宜，得2分； 3、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简单，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下或延保费用高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高，得1分； 4、其他情况不得分。 |
| 政策功能情况（节能产品、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1.5分) | 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投标产品满足得0.75分，最高1.5分。无得0分。【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以上两个认证的，不重复计算】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 (5.0分) | 根据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须同时提供（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及（2）合同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验收和保修细则、应急预案），质保期及保修期后维护服务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具体详细、科学、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长且质保期后能提供贴合用户需求、全面的维护服务的，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详细、较科学、基本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长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较贴近用户需求、较全面的，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不够科学、不够合理、不够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短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不贴近用户需求、不全面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带“▲”条款响应情况 (34.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带“▲”号技术条款（共68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带“▲”号条款的，得34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0.5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非“▲” 条款响应情况 (13.56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采购包3（麻醉监护仪等）中“技术标准与要求”非“▲”号技术条款（共339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非“▲”号条款的，得13.56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0.04分/项，扣完0为止。 注： （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不要求提供的，正偏离或无偏离即为满足条款要求。 （2）带“★”号的条款不作为评审指标。 |
| 操作性和维护便捷性评价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对投标设备的操作便捷性和维护方便性进行评审： 1、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详细，维护保养方便，得5分； 2、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资料较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能较方便快捷操作设备，且设备后续维护操作说明较详细，维护较方便的，得3分； 3、设备说明书和设备配置清单等基本齐全，按说明书上指示用户操作繁琐困难，维护不方便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后续使用成本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后续使用成本说明、使用寿命证明材料等资料，对产品的使用寿命长短、延保费用、服务收费等后续使用成本情况进行评审： 1、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且延保费用低及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便宜，得5分； 2、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较详细具体，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上或延保费用较低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便宜，得3分； 3、后续使用成本说明罗列的项目简单，产品使用寿命在5年以下或延保费用高或服务收费的各项平均价格较高，得1分； 4、其他情况不得分。 |
| 政策功能情况（节能产品、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2.44分) | 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投标产品满足得1.22分，最高2.44分。无得0分。【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以上两个认证的，不重复计算】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 (5.0分) | 根据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须同时提供（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及（2）合同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验收和保修细则、应急预案），质保期及保修期后维护服务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具体详细、科学、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长且质保期后能提供贴合用户需求、全面的维护服务的，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详细、较科学、基本合理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长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较贴近用户需求、较全面的，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不够科学、不够合理、不够可行，优于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质保期较短且质保期后提供的维护服务不贴近用户需求、不全面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GDZC-23GZ158**

**项目名称：2023年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包组号：包组一（离心机等）**

|  |  |
| --- | ---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
| **项目编号：** | GDZC-23GZ158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注册证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元大写： 元整** | | | | | | |

备注：消毒设备在注册证号栏中分别填入注册证号、卫生许可证批号。合同设备如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二、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容** |
| **1.**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小写：  大写： |
| **2.** | **合同总额内容** | （1）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2）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乙方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3）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
| **3.** | **交货及安装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佛山市内）。详细地址为： |
| **4.** | **项目完工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5.** |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乙方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乙方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乙方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甲方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6.** | **付款方式** | （一）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  （二）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甲方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甲方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  1.甲方收货证明；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甲方验收部门章）。 |
| **7.** | **付款要求** | （一）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二）开具发票：乙方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三）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三、验收要求**

（一）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三）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四、其他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乙方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五、供货要求**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乙方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三）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乙方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甲方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支付。（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乙方负责将货物运到甲方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

（十一）如乙方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六、培训要求**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使用科室（甲方办公地点内）向甲方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乙方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七、安装与调试**

（一）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八、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向甲方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甲方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乙方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甲方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乙方所有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后7天内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四、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五、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2.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六、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否 ；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七、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  |  |
| --- | --- |
|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鉴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经确认，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相符。**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附件二：医疗设备注册证**

**附件三：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乙方若为代理经销商）（其中一份为原件）**

**附件四：厂家售后承诺书（其中一份为原件）**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GDZC-23GZ158**

**项目名称：2023年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包组号：包组二（移动式C形臂X线机等）**

|  |  |
| --- | ---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
| **项目编号：** | GDZC-23GZ158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注册证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元大写： 元整** | | | | | | |

备注：消毒设备在注册证号栏中分别填入注册证号、卫生许可证批号。合同设备如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二、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容** |
| **1.**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
| **2.** | **合同总额内容** | （1）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2）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乙方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3）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
| **3.** | **交货及安装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佛山市内）。详细地址为： |
| **4.** | **项目完工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5.** |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乙方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乙方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乙方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甲方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6.** | **付款方式** | （一）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  （二）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甲方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甲方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  1.甲方收货证明；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甲方验收部门章）。 |
| **7.** | **付款要求** | （一）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二）开具发票：乙方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三）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三、验收要求**

（一）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三）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六）验收时，须提供放射类设备（移动式C形臂X线机和便携式骨密度测定仪）的性能验收检测，并出具合法有效的检测合格证明。**

**四、其他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乙方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五、供货要求**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乙方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三）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乙方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甲方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支付。（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乙方负责将货物运到甲方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

（十一）如乙方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六、培训要求**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使用科室（甲方办公地点内）向甲方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乙方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七、安装与调试**

（一）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八、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向甲方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甲方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乙方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甲方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乙方所有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后7天内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四、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五、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2.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六、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否 ；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七、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  |  |
| --- | --- |
|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鉴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经确认，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相符。**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附件二：医疗设备注册证**

**附件三：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乙方若为代理经销商）（其中一份为原件）**

**附件四：厂家售后承诺书（其中一份为原件）**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GDZC-23GZ158**

**项目名称：2023年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包组号：包组三（麻醉监护仪等）**

|  |  |
| --- | ---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
| **项目编号：** | GDZC-23GZ158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
| **乙 方：** | （中标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注册证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元大写： 元整** | | | | | | |

备注：消毒设备在注册证号栏中分别填入注册证号、卫生许可证批号。合同设备如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二、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容** |
| **1.**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
| **2.** | **合同总额内容** | （1）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2）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及零配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培训、售后服务、人工、交通差旅、耗材、检测调试的设备仪器、更换设备服务费、工具、管理、利润风险、国家政府相关部门的税费及有关规定的费用、社保金等相关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乙方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3）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
| **3.** | **交货及安装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佛山市内）。详细地址为： |
| **4.** | **项目完工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 **5.** | **质量保证期** | （一）所有设备质保期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核心产品每个季度提供一次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厂家的保养标准高于此，从其规定），每次保养后需提交维修保养工作报告，未按时提供视为违约。保养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二）质保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响应，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另有规定除外）, 并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48小时，提供备用机或主要零配件；并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若乙方未能及时派员到现场维修，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乙方未能在48小时内消除障碍，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保修期满后乙方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及系统软件免费升级，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质保期后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设备或主要零配件予甲方临时使用。  （四）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出现相同或相似故障现象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无条件48小时内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 |
| **6.** | **付款方式** | （一）设备到货安装结束后，向甲方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后，设备无故障正常使用一个月后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凭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申请支付。甲方收到材料并确认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  1.甲方收货证明；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调试验收使用意见（加盖甲方验收部门章）；  4.有效商检报关证明文件（如果合同设备为进口货物的情况下要求提供）。 |
| **7.** | **付款要求** | （一）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二）开具发票：乙方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三）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三、验收要求**

（一）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三）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五）如所投设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内的，验收时乙方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计量合格证，否则验收不合格。

**四、其他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须承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乙方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设备网络连接、送检、验收、培训、相关的税费、相关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费用。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设备数量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付诸实施。否则将视为提供实现相关功能的设备及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以达到本采购项目相关要求。

**五、供货要求**

（一）所有产品来源均应符合有关规定，产品来源渠道合法。

（二）乙方必须负责将所有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三）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确保施工或者设备安装场地的完好如初，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及时清理好现场，将所有无用的设备包装材料及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带走，凡由于施工或者设备安装造成的损失（包含对安装场地的地面或墙面造成的损坏等等）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清理安装场地垃圾和清洁工作产生的费用等等）均由乙方承担。如设备安装调试完，当天未及时清理现场的，由甲方安排人员清理，其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六）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一切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报价提供更技术参数及质量优的货物，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的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九）乙方负责将货物运到甲方的使用现场（整个运输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到现场的搬运费用）。

（十）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设备的数量和性能。

（十一）如乙方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六、培训要求**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使用科室（甲方办公地点内）向甲方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含乙方的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七、安装与调试**

（一）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二）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有设备的医疗设备注册证，中标人若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或提供连贯的产品合法性来源证明资料。

**八、违约条款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向甲方销售的本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保证甲方购买和正常使用货物过程中免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侵权提出的任何纠纷、制裁、索赔或起诉。

（二）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侵犯他人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因任何知识产权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无论是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到期后的任何时间，乙方均应负责解决纠纷,并按甲方损失金额的1.5倍进行赔偿。

（三）对于货物的知识产权非乙方所有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正规销售授权文件。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后7天内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退货处理，按违约条例办理。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四、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五、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2.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六、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否 ；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七、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  |  |
| --- | --- |
|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鉴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经确认，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相符。**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设备名称）配置清单**

**附件二：医疗设备注册证**

**附件三：有效的授权证明资料（乙方若为代理经销商）（其中一份为原件）**

**附件四：厂家售后承诺书（其中一份为原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962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3-09626**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3-09626]，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3-09626]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3-09626），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2023年佛山市顺德区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北滘医院）专用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3-09626）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